

证券代码：300156 证券简称：神雾环保 公告编号：2016-084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道洪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表决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6 年 11 月 28 日，经过公开招投标程序，公司全资子公司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功中标关联方包头博发稀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博发”）“包头博发稀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型电石法乙炔化工 80 万吨/年聚乙烯多联产示范项目（一期工程）一标段”项目，中标金额暂定 399,866 万元。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拟分别与包头博发签订《包头博发稀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型电石法乙炔化工 80 万吨/年聚乙烯多联产示范项目电石炉系统工艺包编制合同》和《包头博发稀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型电石法乙炔化工 80 万吨/年聚乙烯多联产示范项目预热炉系统工艺包编制合同》，合同价款分别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和

8000 万元。鉴于包头博发的股东（持股比例 10%）——北京神雾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资源”）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同时包头博发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属神雾集团控制的公司，因此包头博发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吴道洪先生、高章俊先生、XUEJIE QIAN 先生、张奕平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15:00 通过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1 月 29 日